

浙江工业大学08接收外校推荐免试研究生说明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84/2021\\_2022\\_\\_E6\\_B5\\_99\\_E6\\_B1\\_9F\\_E5\\_B7\\_A5\\_E4\\_c73\\_384503.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84/2021_2022__E6_B5_99_E6_B1_9F_E5_B7_A5_E4_c73_384503.htm) >>>点击查看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全攻略

根据教育部教学[2006]14号文件《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及学校有关规定，现将我校2008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通知如下：一、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的范围 1.我校面向全国各地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接收专业为学校列入200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的除MBA以外的所有专业（具体见我校200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2.我校同意接收的推荐免试生，免除正常学习期间的学费。二、申请者须具备的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祖国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获得现就读学校2008年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资格。 3.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倾向。 4.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三、接收推荐免试生程序（一）申请者须提交的申请材料包括： 1.《浙江工业大学2008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申请表》（研究生院网站下载，需所在学校确认推免资格）； 2.本科成绩单1份，要求加盖学生所在学校教务处公章； 3.获奖证书复印件各1份； 4.国家英语四级、六级证书或成绩单复印件1份； 5.申请者有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论文可提交复印件1份。 申请人必须保证全部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对于提供虚假信息的申请者，一经发现，不论进入招生工作的哪一阶段，学校均有权取消申请者推荐免试生录取资格，后果由申请者自负。（二）

接收推荐免试生流程 1. 申请者备齐以上申请材料后于2007年10月20日之前, 寄送到浙江工业大学研究生院研招办, 逾期不再接收申请。 2. 研究生院根据申请材料初审推荐免试生资格, 将符合条件的申请材料转交相关招生学院。 3. 招生学院确定复试名单, 并通知申请者参加复试和体检。复试和体检工作应于2007年10月25日前结束, 具体时间由各学院确定。 4. 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推荐免试生的复试和体检结果进行审议, 确定拟接收推荐免试生名单并公示。 5. 拟接收推荐免试生到本科就读学校领取经当地省市招办盖章的《推免生登记表》(推荐免试生专用)和推荐免试生校验码, 在国家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缴费、照相。 6. 拟接收推荐免试生应在2007年11月10日前将《推免生登记表》寄送到浙江工业大学研究生院研招办。无《推免生登记表》或未办理正式报名手续的申请者不能被我校正式录取。

四、联系方式 浙江工业大学研究生院研招办 地址: 浙江杭州朝晖六区潮王路18号 邮编: 310014 电话: 0571-88320517 传真: 0571-88320517 E-mail: yzb@zjut.edu.cn

研究生院 2007-9-14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